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16-079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光防雷，股票代码：300414）自2016年8月5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年8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8月18日、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8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9月7日、9月14日、9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10月11日、10月18日、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公告》。1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及其他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史俊伟、何亨文、史淑红3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8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按照问询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光防雷；证券代码：300414）将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因此，本次重组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8 日